

肆、性騷擾法令引用時機 Q&A

性騷擾的定義及態樣，雖如前述。從前述列舉之案例觀之，發生的機會時而有之，惟受騷擾的個人常因對相關法規不甚瞭解，至防治處理時對相關法令無法確實之引用，易造成受騷擾當事人無法具體運用。為使受騷擾之當事人能適時適切瞭解，謹將個案發生時如何依性別工作平等法、性別平等教育法、性騷擾防治法等法規，做適當之運用，簡要以**Q&A**的方式說明如下：

Q 1：同事相邀下班後唱歌，同事間發生性騷擾事件，該屬何法管？

A 1：性騷擾防治法。

Q 2：雇主對員工間於下班後發生性騷擾事件，該屬何法管？

A 2：性騷擾防治法（如後續有影響其工作權利，屬性別工作平等法）。

Q 3：老闆對工讀生發生性騷擾事件，該屬何法管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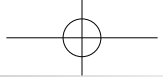
A 3：性別工作平等法。

Q 4：餐廳老闆或員工對客人間發生性騷擾事件，該屬何法管？

A 4：性騷擾防治法。

Q 5：國會助理如遭行政機關國會聯絡人性騷擾，該屬何法管？

A 5：性別工作平等法。



性騷擾 防治宣導手冊

Q 6：學生對老師性騷擾，該屬何法管？

A 6：性別平等教育法。

Q 7：學生放學時被路人性騷擾，該屬何法管？

A 7：性騷擾防治法。

Q 8：前例，如路人為鄰校學生，該屬何法管？

A 8：性別平等教育法。

Q 9：實習老師被學生性騷擾，該屬何法管？

A 9：性別平等教育法。

Q 10：實習老師被另一實習老師性騷擾該屬何法管？

A 10：性別工作平等法。